

南投縣 108 學年度
埔里國民中學
藝術才能美術班招生簡章

主辦單位：南投縣政府
承辦學校：南投縣立埔里國民中學

南投縣 108 學年度埔里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美術班

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 目		日期 / 網址	備 註
招生簡章公告		公告於本縣教育處網頁-法令規章-法規文件-文件下載區 http://sso.ntct.edu.tw/Bulletin/ResPubforNtct.aspx 簡章請至埔里國民中學網站下載 網址： http://www.pljh.ntct.edu.tw/bin/home.php 或至埔里國民中學教務處索取	簡章請至埔里國民中學網站下載或至埔里國民中學教務處索取
報名及測驗日程	報 名	108 年 4 月 8 日(星期一)起至 108 年 4 月 12 日(星期五) 每天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4 時	備齊資料及報名費 向學校提出申請
	競賽獎項 直接錄取 審查結果 通 知	108 年 4 月 19 日 (星期五)	審查結果不受理複查
	公告試場	108 年 4 月 26 日 (星期五)	公告於南投縣 埔里國民中學網站網址： http://www.pljh.ntct.edu.tw/bin/home.php
	測驗日期	108 年 4 月 27 日 (星期六)	
	錄取公告	108 年 5 月 10 日 (星期五) 下午 5 時以前	錄取名單公告於本縣教育處網頁-法令規章-法規文件-文件下載區 http://sso.ntct.edu.tw/Bulletin/ResPubforNtct.aspx 及 埔里國民中學網站網址： http://www.pljh.ntct.edu.tw/bin/home.php
	成績單寄發	108 年 5 月 10 日 (星期五)	
	成績單複查	108 年 5 月 13 日 (星期一) 上午 8 時至 12 時	向南投縣立埔里國民中學教務處提出成績複查申請，並繳交申請費新台幣 100 元。
報到		應於指定時間至錄取學校報到 108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一) 上午 9 時至 12 時到南投縣立埔里國民中學教務處辦理報到手續，逾時未報到者視同放棄，其名額由備取者依序遞補。	依報到通知單

南投縣 108 學年度埔里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美術班招生簡章

108 年 1 月 4 日南投縣國中小藝術才能美術班簡章審議通過

壹、依據

- 一、藝術教育法及其施行細則。
- 二、教育部頒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
- 三、106 年 9 月 21 日府教特字第 1060199477 號函頒南投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實施要點。

貳、目的

- 一、發掘美術才能優異學生，使其接受適性之教育。
- 二、啟發其思考與創造力，以便充分發展其身心潛能。
- 三、發展美術優異學生之潛能，培養美術鑑賞、評析之能力。

參、招生人數及報名資格

一、招生人數：

- (一) 七年級新生班：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每班人數不得超過 30 人，備取若干名，錄取名單以本縣藝術教育法藝術才能學生審查小組審定人數為準。未達錄取標準者，得不足額錄取。
- (二) 八年級插班生：5 名，備取若干名，錄取名單以本縣藝術教育法藝術才能學生審查小組審定人數為準。未達錄取標準者，得不足額錄取。

二、報名資格：

- (一) 七年級新生班：107 學年度公私立國民小學應屆畢業生，或符合資賦優異學生縮短修業年限入學國中就讀資格者，且考生應檢附經指導教師、家長或專家學者觀察推薦簽署之觀察推薦表(附件二)。
- (二) 八年級插班生：107 學年度就讀公私立國民中學七年級生，且考生應檢附經指導教師、家長或專家學者觀察推薦簽署之觀察推薦表(附件二)。

肆、領取報名表

自即日起於南投縣立埔里國民中學警衛室領取報名表，或由南投縣教育處網頁-法令規章-法規文件-文件下載區

<http://sso.ntct.edu.tw/Bulletin/ResPubforNtct.aspx>。

南投縣立埔里國民中學網站：<http://www.pljh.ntct.edu.tw/bin/home.php> 下載。

一、報名時間：自 108 年 4 月 8 日（星期一）起至 108 年 4 月 12 日（星期五）每天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4 時。

二、報名地點：南投縣立埔里國民中學教務處。

校址：54555 南投縣埔里鎮西安路一段 193 號。

詢問電話：049-2982055 轉 140。

伍、入班管道

一、競賽表現入班：「參加政府機關(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各該藝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獲前三等獎項」，經本縣藝術教育法藝術才能學生審查小組審查通過者優先入班，額滿為止。未獲錄取者，得報名參加術科測驗入班。

二、術科測驗入班：「參加術科測驗表現優異」，經本縣藝術教育法藝術才能學生審查小組審查通過者。

陸、入班標準

一、報名申請競賽表現入班，經本縣藝術教育法藝術才能學生審查小組審查通過者優先錄取入班，額滿為止。如有餘額，再招收術科測驗表現優異者。

二、競賽表現入班審查原則：依據教育部 106 年 6 月 21 日修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第七條規定，「參加政府機關(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各該藝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獲前三等獎項」說明如下：

(一) 政府機關(構)應為教育或文化主管行政機關。

(二) 前三等獎項應為 106 年 8 月 1 日至 108 年 4 月 11 日期間，其所獲得之個人競賽獎項前三名或其他可清楚辨知為前三等之名次者。

(三) 國際性競賽，係指三個國家或三個國家以上之跨國性比賽之前三等個人獎，其主辦國之辦理單位應為該國政府機關，且該國際性競賽證明需經我國駐外單位認證。

(四) 持用國外所發證明文件者，需取得我外交部領事事務局文件證明，並繳驗有關證明文件(附中譯文件)。所備之證明文件如為虛偽不實之資料者，將觸犯刑法第二百十四條之「偽造文書罪」，爾後若證實上述情事則註銷其入班資格。

(五) 各該類科競賽項目由本縣藝術教育法藝術才能學生審查小組認定結果為準。

三、術科測驗入班方式為「參加術科測驗表現優異」，經本縣藝術教育法藝術才能學生審查小組審查通過者，依術科成績總分由高至低，依序錄取

入班。如總成績相同者，依鉛筆素描得分、水彩得分、美術知能得分、書法得分及美術類學生觀察推薦表(附件二)之成績高低排序錄取。

柒、報名手續

一、報名時應檢附下列資料：

- (一) 填寫報名表、入場證(附件一)，貼妥最近 3 個月內 2 吋正面半身照片 2 張。
- (二) 限時掛號回郵信封 1 個(貼妥郵資新台幣 36 元，並請正楷書寫收件人姓名、郵遞區號、地址)。該信封為寄發測驗結果用，信封書寫不清或未黏貼足夠郵資或其他原因導致無法收件者，恕不補發。
- (三) 繳交報名費新台幣 1,600 元。持有南投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鑑輔會(以下簡稱本縣鑑輔會)核發之鑑定證明書或身心障礙證明(手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原住民或鄉鎮市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者，免收報名費(須繳驗證明文件：繳交影印本，正本驗畢發還)。
- (四) 各考生應依第參項報名資格規定檢附觀察推薦表(附件二)。
- (五) 考生若曾於 106 年 8 月 1 日至 108 年 4 月 11 日期間獲由教育或文化主管機關主辦且與所報考美術科相關之國際性或全國性競賽前三等個人獎項者，請檢附相關佐證資料；考生若經此項審核通過直接進入安置階段者，仍需繳納報名費。

二、身心障礙考生考場服務辦法：

- (一) 服務對象為領有本縣鑑輔會鑑定證明書之視障、聽障、肢障、情緒行為障礙及其他因功能性障礙影響閱讀、書寫能力之考生。
- (二) 申請考場服務需繳交「南投縣身心障礙學生參加考試服務需求申請表」(附件三)及「個別化教育計畫」及「本縣鑑輔會核發之鑑定證明影本」。
- (三) 提供考場服務以不影響考試公平性為原則，且經過本縣鑑輔會邀請專家學者組成審查小組審定之。

三、報名完成後請領取入場證。

捌、考試方式

一、考試科目及配分：各科滿分均以 100 分採計。

- (一) 鉛筆素描科(40%)。
- (二) 水彩(40%)。

(三) 美術知能 (10%)。

(四) 書法 (10%)。

二、時間及地點：108 年 4 月 27 日(星期六)上午 8 時起於南投縣立埔里國民中學舉行。

三、注意事項：除畫板、畫圖紙 (8 開) 及書法用紙 (4 開) 由學校提供外，請考生自備藍、黑色原子筆、2B 鉛筆、素描鉛筆、橡皮擦、水彩用具、大小楷毛筆、墨、硯台、墊布…等。

玖、成績複查

一、成績單於 108 年 5 月 10 日 (星期五) 寄發，如對術科測驗成績有疑義者，請填妥成績複查申請表 (附件四)，於 108 年 5 月 13 日 (星期一) 上午 8 時至 12 時，向南投縣立埔里國民中學教務處提出成績複查申請，並繳交申請費新台幣 100 元。

二、術科測驗成績複查每人以一次為限。複查僅確認成績之登錄、計算，不重新閱卷。

拾、錄取公告

一、108 年 5 月 10 日 (星期五)

公告於南投縣教育處網頁-法令規章-法規文件-文件下載區
<http://sso.ntct.edu.tw/Bulletin/ResPubforNtct.aspx>。

二、108 年 5 月 10 日 (星期五)

公告於南投縣立埔里國民中學網站網址：
<http://www.pljh.ntct.edu.tw/bin/home.php>。

拾壹、編班方式

一、七年級新生班集中編班。

二、八年級插班生則編入 108 學年度八年級藝術才能美術班。

拾貳、報到日期

一、108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一) 9 時至 12 時到南投縣立埔里國民中學教務處辦理報到手續，逾時未報到者視同放棄，其名額由備取者依序遞補。

二、七年級新生若已於 108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一)報到完畢，仍須於 108 年 6 月 21 日(星期五)下午 4 時前到南投縣立埔里國民中學教務處繳交國小畢業證書才算完成報到手續，逾時未報到者視同放棄，仍有缺額者，

得由備取者依序遞補。

拾參、注意事項

一、請詳細閱讀本簡章，並依各項規定辦理。

二、請依入場證入場，請詳閱入場證之「說明事項」，並遵守試場規則。

拾肆、本簡章經南投縣藝術才能學生審查小組審議通過後，奉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南投縣 108 學年度埔里國民中學
藝術才能美術班招生
美術知能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入場證號碼：_____

姓名		性別	☐ 男 ☐ 女
生日	民國 年 月 日生		
就讀學校	鄉鎮市 國民(中)小學 年 班		
住址			
家長姓名		與考生之關係	
電話		貼 照 片	
行動電話			
備註	☐ 七年級新生班 ☐ 八年級插班生		

南投縣 108 學年度埔里國民中學
藝術才能美術班招生
美術知能及術科測驗入場證

號碼：_____		貼 照 片	
姓名：_____			
地點：南投縣立埔里國民中學			
日期：108 年 4 月 27 日(星期六)			
時 間 表	時間	活動內容	監考老師簽章
	08：05~08：10	試場清場	
	08：20~08：25	考生進入試場預備	
	08：30~09：30	美術知能測驗	
	09：50~09：55	考生進入試場預備	
	10：00~11：30	鉛筆素描	
	12：50~12：55	考生進入試場預備	
	13：00~14：30	水彩	
	14：50~14：55	考生進入試場預備	
15：00~15：50	書法		
說明： 1. 考試時，請攜帶入場證，俟監試人員核對身份，不得攜帶手機入場。 2. 預備鐘聲響後，方可至試場走廊，遲到 10 分鐘不得入場。 3. 各節測驗若有題稿，交卷時一併繳回。 4. 術科作品上不得書寫姓名或記號，完成作品後可提前交卷。 5. 美術知能測驗一律以黑色或藍色原子筆劃記，答案卷及試題卷不得攜出場外。素描、水彩及書法考試請自備用具，入場後即不得再進出。 6. 違反考場規則者，立即取消應考資格。			

南投縣 108 學年度埔里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美術類學生觀察推薦表

一、基本資料

填表：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推薦人姓名	
原就讀學校 及班級	國(中)小 年 班	推薦身分	☐ 指導教師 ☐ 家長 ☐ 專家學者 ☐ 其他
推薦人單位級職 (家長身份者免填)		推薦人聯絡電話	

二、美術優異能力觀察量表（由推薦人勾選）（※高低依次為 5 至 1，請勾選適當選項）

觀 察 項 目		1	2	3	4	5
1.	具有豐富的視覺意象與想像力。	☐	☐	☐	☐	☐
2.	美術作品獨特，具有創意。	☐	☐	☐	☐	☐
3.	創作表現題材廣泛，包括：人物、動靜物、風景、自由想像等。	☐	☐	☐	☐	☐
4.	善於運用線條、造型、色彩描繪所要表現的事物。	☐	☐	☐	☐	☐
5.	參與美術展覽或競賽表現優異。	☐	☐	☐	☐	☐

備註：每題最高 5 分，滿分 25 分，得分 15 分以上者始得推薦，請詳實勾選。 總得分：_____分

三、國中小階段美術表現與具體事蹟（由推薦人填寫）

美術才能特質或表現之傑出具體事蹟（推薦人之觀察敘述，請以簡明文字描述）

四、獲獎紀錄：106 年 8 月 1 日至 108 年 4 月 11 日期間獲由教育主管機關主辦且與所報考美術科相關之國際性或全國性競賽前三等個人獎項，並附證明文件之 A4 影印本。（本表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競賽類型	主辦單位	獲獎年月	競賽名稱	參加項目及名次
全國性		年 月		
		年 月		
國際性		年 月		
		年 月		

招生學校承辦處室核章：

南投縣身心障礙學生參加考試服務需求申請表

學生姓名		性 別	☐ 男 ☐ 女
就讀學校	(鄉鎮市) 國民(中)小學	准考證號碼	
緊急聯絡人		與學生關係	
聯絡電話	(宅) (公) (行動電話)		
通訊地址	縣(市) 市(鄉鎮)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繳驗證件	南投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鑑輔會核發之鑑定證明影本 及 個別化教育計畫		

◎身心障礙學生參加考試服務項目：請學生依需求勾選申請項目

申請服務項目	審定結果
☐ 延長作答時間二十分鐘（休息時間相對減少）	☐ 是 ☐ 否
☐ 提早五分鐘入場	☐ 是 ☐ 否
☐ 提供擴視機、放大鏡、點字機、盲用電腦、調頻助聽器	☐ 是 ☐ 否
☐ 重謄答案卡	☐ 是 ☐ 否
☐ 提供視障學生影印放大之試題	☐ 是 ☐ 否
☐ 其他（請詳填）	☐ 是 ☐ 否

學生親自簽名：_____

監護人代簽：_____，（原因說明）
 （無法親自簽名者由其監護人代為簽名並註明原因）

南投縣藝術才能學生 審查小組核章	
---------------------	--

南投縣 108 學年度埔里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美術班招生成績 複查申請表

收件編號：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入場證號碼		
聯絡電話	住宅： 手機：	聯絡地址		
申請複查項目 (請勾選)	☐ 美術知能測驗	☐ 鉛筆素描	☐ 水彩	☐ 書法
原登記成績結果				
申請人簽名				
繳 複 查 費 (新台幣 100 元)				

-----請-----勿-----撕-----開-----

南投縣 108 學年度埔里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美術班招生成績 複查結果表

收件編號：

學生姓名		入場證號碼		
申請複查項目 (請勾選)	☐ 美術知能測驗	☐ 鉛筆素描	☐ 水彩	☐ 書法
複查成績結果				
備註				